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六組 書函

機關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
聯絡人/聯絡電話：陳啟銘/(02)86488058
電子郵件：chip.chen@bsmi.gov.tw
傳 真：(02)86489256

受文者：本組電氣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1月13日

發文字號：經標六字第102600750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102年10月份「電氣商品檢測技術一致性研討會」會議紀錄，業已公布於本局商品檢驗業務專區電子佈告網頁，請自行於（<http://www.bsmi.gov.tw/wSite/lp?ctNode=4134&CtUnit=330&BaseDSD=7&mp=1>）網址下載參閱，請 查照。

正本：財團法人精密機械研究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龜山)、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林口)、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台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電信研究所終端設備檢測室、立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嘉賓)、敦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術本部電磁相容部、美商康萊士有限公司、律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電信研究院、東研股份有限公司、英業達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廠)、煒傑科技顧問有限公司、耕興股份有限公司(汐止)、翔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程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桃園)、詎詮科技驗證顧問有限公司、碩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汐止)、麥斯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電磁實驗室)、快特電波股份有限公司(林口實驗室)、律頻科技有限公司、弘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國公證檢驗股份有限公司(新竹)、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宇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林口)、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龜山)、亞信檢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規實驗室、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區域研發處、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桃園)、中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合全球驗證有限公司、敦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湖)、全國公證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內湖)、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規實驗室、耕興股份有限公司中和安規、程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股實驗室、台灣德國萊因技術顧問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廣駒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南港)、今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環球認證有限公司(汐止)、統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宏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規實驗室、挪威商聯廣驗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世騰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毅豐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

副本：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一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三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五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基隆分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新竹分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中分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南分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本組電磁檢驗科、本組電氣科

裝

訂

線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六組

電氣商品檢測技術一致性研討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2年10月16日上午9時30分

開會地點：本局汐止電氣檢驗科技大樓簡報室

主持人：楊科長紹經代理

出席人員：詳如簽名單

記錄及電話：尹先榮（02-86488058分機255）

公布事項：

一、第三組：

有關本局應施檢驗商品之限檢驗範圍有疑義時，尤其指限檢驗商品所使用之電源種類及規格範圍部分（例如：電捕昆蟲器商品以分離式交流轉直流之電源轉接器供電使用，非屬本局電捕昆蟲器應施檢驗範圍），應洽詢本局第三組判定，避免本局所屬各單位發生判定不一致。

二、第六組：

依據本局政風室100年5月5日簽核內容辦理：
建請第六組於檢驗一致性會議內容註明「本局相關法規法律位階高於檢驗一致性會議，檢驗一致性會議僅係補強與釋示作用」。

三、第六組：

本局各單位及本局指定試驗室於電氣商品檢測技術一致性研討會所提出的議題，其內容引用到廠商技術文件、電路圖、產品照片……等等，應先取得廠商同意書，避免本局將其議題及結論內容公布在本局網站時，侵犯到廠商的智慧財產權。

四、第六組：

本局於102年7月26日辦理「應施檢驗3C二次鋰單電池/組、二次鋰行動電源及電池充電器商品之檢驗相關規定」訂定草案，業經本局於中華民國102年7月26日以經標三字第10230015100號公告預告。其產品品目明細表草案如下頁所示：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應施檢驗商品品目明細表草案

應施檢驗商品品名	檢 驗 標 準	檢 驗 方 式	參 考 之 貨 品 分 類 號 列
3C 二次鋰單電池/組 (鈕扣型除外)	CNS 15364 (99 年版)	驗證登錄 (模式 2 加 3)	8507.80.00.10.3 8507.80.00.90.6
3C 二次鋰行動電源	CNS 15364 (99 年版)、 CNS 14336-1 (99 年版)、 CNS 13438 (95 年完整版)	驗證登錄 (模式 2 加 3)	8504.40.20.00.3 8504.40.91.00.7 8504.40.94.00.4 8504.40.99.90.0 8507.80.00.10.3 8507.80.00.90.6
3C 電池充電器	CNS 14336-1 (99 年版) 或 CNS 14408 (93 年版)、 CNS 13438 (95 年完整版)	驗證登錄 (模式 2 加 3)	8504.40.20.00.3 8504.40.91.00.7 8504.40.94.00.4 8504.40.99.90.0

相關檢驗規定說明：

- 一、表列商品自一百零三年三月一日起實施進口及國內市場商品檢驗。自公告日起，本局即可受理表列商品申請驗證登錄作業，經本局審查符合者將核發商品驗證登錄證書，證書有效期間自發證日(如發證日為一百零三年三月一日前，則自一百零三年三月一日起計)起三年。表列商品檢驗，不設輸入規定，報驗義務人免憑本局簽發之任何證明文件向海關辦理進口手續，惟應於進入市場前完成檢驗程序，始可進入國內市場陳列銷售。
- 二、原含有行動電源之電源供應器商品之驗證登錄證書，自上述實施日起，該行動電源應符合本規定檢驗標準要求，並辦理換證，未辦理換證者，原電源供應器證書失其效力。
- 三、含有表列商品作為配件之應施檢驗商品之驗證登錄證書或型式認可證書，自一百零三年六月一日起之新申請案或延展案，相關配件應符合表列檢驗標準之規定，始可辦理商品驗證登錄或型式認可；一百零三年六月一日前取得之證書，於主型式及系列型式無變更情形下，可依原檢驗規定使用證書至有效期限屆滿；於舊證書有效期間內仍可依原規定增列系列商品。
- 四、含有表列商品作為配件之符合性聲明商品，自一百零三年十二月一日起，該附件應符合表列相關檢驗標準，報驗義務人應以符合成品及配件規定之型式試驗報告，據以重新簽署符合性聲明書。屆期未依前述規定重新簽署符合性聲明書者，原符合性聲明失其效力。
- 五、表列商品型式試驗受理地點：本局或本局認可之指定試驗室。
- 六、表列商品驗證登錄受理地點：本局或所屬分局，驗證登錄模式依「商品驗證登錄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 七、商品驗證登錄審查期間為十五個工作天，等待補送資料或樣品之時間不計；另抽測樣品者，於樣品及測試週邊設備送達後加計七個工作天。

- 八、報驗義務人應依「商品檢驗標識使用辦法」之規定，取得商品驗證登錄證書之商品，由報驗義務人自行印製商品檢驗標識並標示於商品明顯處。
- 九、型式試驗應檢附之技術文件及附件依據「電機電子類商品型式認可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 十、表列商品型式試驗費用；依試驗室收費規定收取。
- 十一、表列商品辦理驗證登錄相關費用，依「商品檢驗規費收費辦法」相關規定計收。
- 十二、表列商品之檢驗標準以本公告指定之版次為準，若有新增（修）訂版次時，則由本局另行訂定實施日期。
- 十三、3C 二次鋰行動電源內之單電池/組，應符合相關檢驗標準規定。表列商品具複合功能或多功能產品者，須符合相關檢驗標準之規定；其附有列屬應施檢驗範圍之配件者，該配件應符合相關檢驗規定。

五、102 年 9 月 5 日經標三字第 10230017151 號「應施檢驗商品冷藏（保溫）箱、水涼（冷）扇、電動刨冰機、電鍋（包括炒鍋、燉鍋及電碗）、電咖啡機、電氣蒸籠、個人用之電保暖器具、其他檯、桌、床邊或落地之燈據及燈串組之相關檢驗規定」，業經本局於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5 日以經標三字第 10230017150 號公告修正，如下：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應施檢驗商品品目明細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內容				修正前內容					
貨品分類號列	檢查碼	序號	品名	輸入規定代號	貨品分類號列	檢查碼	序號	品名	輸入規定代號
8418.21.90.00	6	B	其他壓縮式家用冰箱（限檢驗 300V 以下，有效內容積 100 公升以下者之冷藏（保溫）箱）	C02					
8418.50.90.00		0	其他供貯藏及展示用配備（櫃、櫥、展示台、展示箱及類似品），裝有冷藏或冷凍設備者（限檢驗 300V 以下，有效內容積 100 公升以下者之冷藏（保溫）箱）	C02	8418.50.90.00		0	其他供貯藏及展示用配備（櫃、櫥、展示台、展示箱及類似品），裝有冷藏或冷凍設備者（限檢驗 300V 以下，有效內容積 100 公升以下者）	C02
8418.69.90.00		9	其他冷藏或冷凍設備（限檢驗 300V 以下，有效內容積 100 公升以下者之冷藏（保溫）箱）	C02					
8418.21.90.00	6	A	其他壓縮式家用冰箱（限檢驗單相交流 300V 以下，有效內容積 700 公升以下者）	C02	8418.21.90.00	6		其他壓縮式家用冰箱（限檢驗單相交流 300V 以下，有效內容積 700 公升以下者）	C02
8479.60.00.00		3	水涼（冷）扇（限檢驗水冷扇或水冷暖兩用式箱扇其電壓單相交流 300V 以下，額定消耗電功率：無電熱裝置者 500W 以下；有電熱裝置者：2kW 以下）	C02	8479.89.10.00	8	A	水涼（冷）扇（限檢驗水冷扇或水冷暖兩用式箱扇其電壓單相交流 300V 以下，額定消耗電功率：無電熱裝置者 500W 以下；有電熱裝置者：2kW 以下）	C02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應施檢驗商品品目明細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內容				修正前內容			
貨品分類號列	檢查碼	品名	輸入規定代號	貨品分類號列	檢查碼	品名	輸入規定代號
8418.21.90.00	6 B	其他壓縮式家用冰箱（限檢驗300V以下，有效內容積100公升以下者之冷藏（保溫）箱）	C02				
8418.50.90.00	0	其他供貯藏及展示用配備（櫃、櫥、展示台、展示箱及類似品），裝有冷藏或冷凍設備者（限檢驗300V以下，有效內容積100公升以下者之冷藏（保溫）箱）	C02	8418.50.90.00	0	其他供貯藏及展示用配備（櫃、櫥、展示台、展示箱及類似品），裝有冷藏或冷凍設備者（限檢驗300V以下，有效內容積100公升以下者）	C02
8418.69.90.00	9 C	其他冷藏或冷凍設備（限檢驗300V以下，有效內容積100公升以下者之冷藏（保溫）箱）	C02				
8418.21.90.00	6 A	其他壓縮式家用冰箱（限檢驗單相交流300V以下，有效內容積700公升以下者）	C02	8418.21.90.00	6	其他壓縮式家用冰箱（限檢驗單相交流300V以下，有效內容積700公升以下者）	C02
8479.60.00.00	3	水涼（冷）扇（限檢驗水冷扇或水冷暖兩用式箱扇其電壓單相交流300V以下，額定消耗電功率：無電熱裝置者500W以下；有電熱裝置者：2kW以下）	C02	8479.89.10.00	8 A	水涼（冷）扇（限檢驗水冷扇或水冷暖兩用式箱扇其電壓單相交流300V以下，額定消耗電功率：無電熱裝置者500W以下；有電熱裝置者：2kW以下）	C02
9405.30.00.00	7	耶誕樹用燈串（限檢驗交流300V以下之燈串組）	C02	9405.30.00.00	7	耶誕樹用燈串（限檢驗交流300V以下之燈串組）	C02
9405.40.90.00	6 F	其他電燈具及照明配件（限檢驗交流300V以下之燈串組）	C02				

六、本局第三組於102年10月9日（經標三字第10230016090）辦理電動刨冰機應施檢驗範圍解釋令，該商品檢驗範圍為「具有將冰凍水果、冰塊泡碎成小冰塊、冰沙或碾磨成泥狀之冰淇淋製造機商品，係為內含電動馬達之電動刨冰機」，自103年1月1日起，該類商品應符合檢驗規定後始得輸入或運出廠場。

七、第六組：

102年9月型式認可或驗證登錄案件抽測結果：

基隆分局：抽測3件，符合。

第六組：抽測1件，符合。

新竹分局：抽測1件，符合。

台中分局：抽測2件，符合。

台南分局：抽測1件，符合。

高雄分局：抽測2件，符合。

討論議題：

議題 1：高雄分局提案

插頭有老鼠尾巴電源線組一致性會議決議禁止申請，現有公司欲申請連接器含老鼠尾巴之分離式電源線組是否可申請認證，產品樣式詳如照片，該公司表示所提供文件可供會議討論。

高雄分局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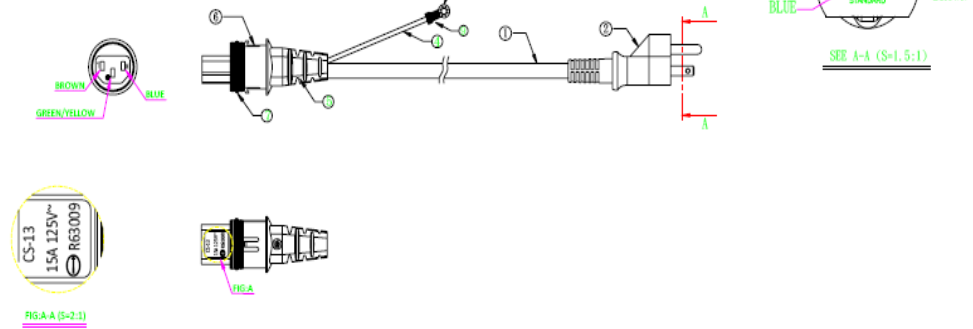
連接器含老鼠尾巴之分離式電源線組未影響接地之有效性應可同意



NOTES:
1. SYMBOLS ◆, ■, ● INDICATE CHARACTERISTICS CLASSIFICATION (PER HILLROM WORK INSTRUCTION Q500123) THAT IDENTIFY ESSENTIAL DESIGN INPUTS DEFINED BY HILLROM ENGINEERING.

- SYMBOL ◆ QUANTITY=0
- SYMBOL ■ QUANTITY=0
- SYMBOL ● QUANTITY=0

DRAF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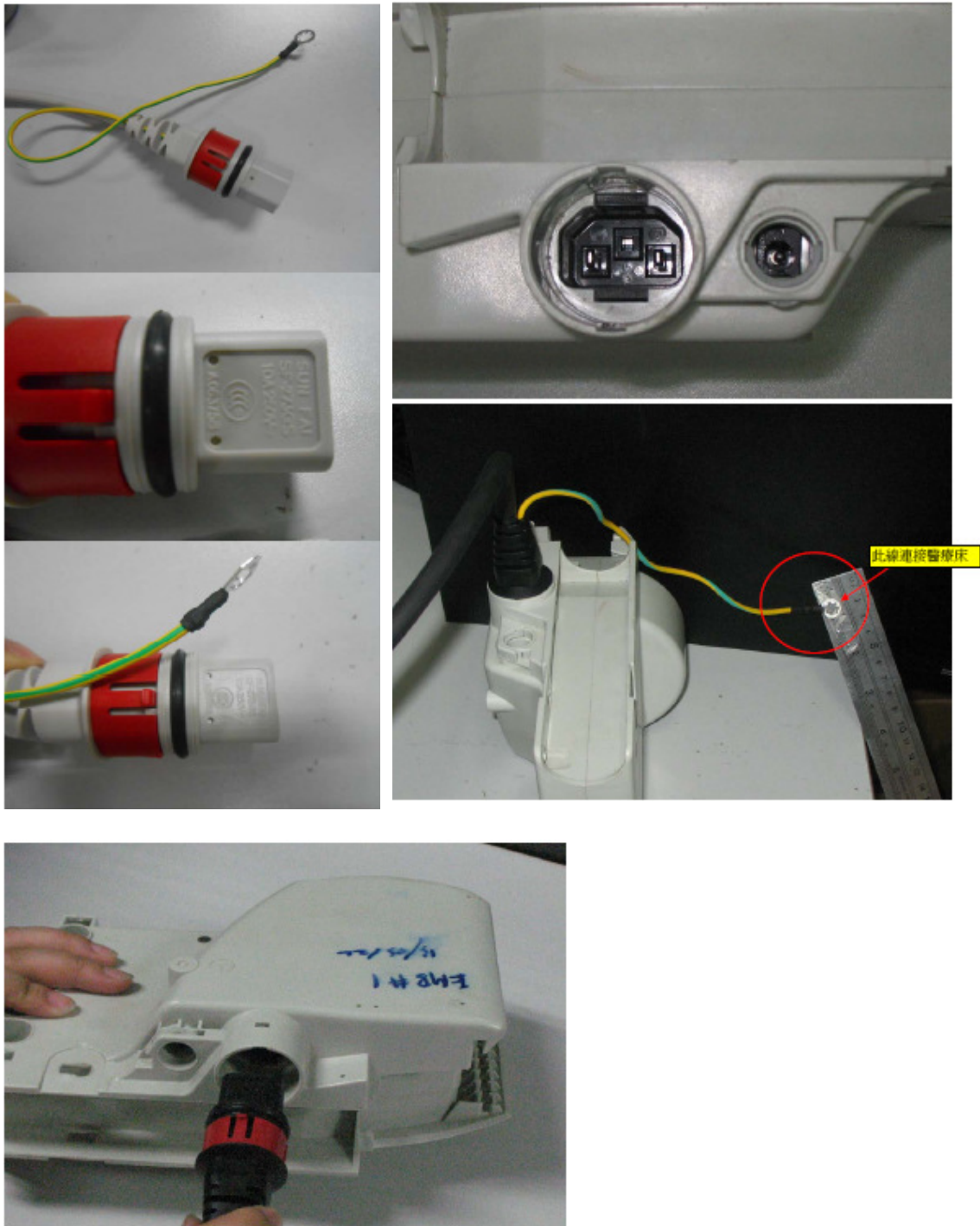


ITEM	QTY	SPEC
1	AR	PUNCTF 2.0MMF X3C BLACK
2	1PCS	PLUG: CP-9T (PLUG TYPE: NEMA 5-15P)
3	1PCS	RING TONGUE TERMINAL (ID: S.4MM/DOUBLE CRIMP TYPE)
4	1PCS	GREEN & YELLOW EARTHING WIRE
5	1PCS	CONNECTOR: CS-13 (CONNECTOR TYPE: IEC 60320 C13)
6	1PCS	LOCK FOR CONNECTOR
7	1PCS	O-Ring: 0.23.47x2.95 70 Shore
8	1PCS	MINI TIE (BLACK)
9	1PCS	HEATED SHRINKAGE TUBE (BLACK)

NOTICE:
Information disclosed on this document is considered proprietary and shall not be reproduced or disclosed in any manner without written consent of Conductive. All rights of design and invention are reserved. © 2013 Conductive

Rev	ECN Number	Description	Date	Approved

Conductive <small>A STANDARD CABLE COMPANY</small>		Part No:	M06568
		Name: SPEC of EMS POWER CORD	Revision: X1
<small>Unless Otherwise Specified, Tolerances to be:</small> X ± 0.5 XX ± 0.1 Angles ± 1°		Org Date: 2013.09.18	Customer:
★ Special characteristics: critical to quality		Customer Rev: A	Document Size: A4
Unit: MM (INCH)	Scale: None	QE App:	CHK By:
Sheet 1 of 1	Third Angle Projection	Eng App:	Dwn By:



結論：本案比照〔90年5月1日標檢(90)六字第6002377號函「電機類產品驗證登錄一致性技術研討會」會議紀錄，提案第12項結論「電源線組電源側插頭為二極附接地引出線者，其結構與CNS690配線用插接器二極加接地極插頭與插座之極型圖示不符。另依90年1月9日標檢(89)六字第607122號函結論第20項(三)「自90年月1日起受理之案件停止適用

此類構造之電源線] 辦理。